

**共建安全網絡 2022**  
**「資訊勿亂放 真偽要認清」**  
**文件夾設計比賽**

### 比賽目的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香港警務處及香港電腦保安事故協調中心合辦「資訊勿亂放 真偽要認清」文件夾設計比賽。比賽旨在喚起公眾對網絡安全的意識，遵守網絡禮儀和法例，接收訊息時要核實真偽，發放訊息時要謹慎；亦要妥善保護個人資料，以免資料被不法分子濫用。

### 參賽資格

是次比賽分為公開組、中學組及小學組。每名參賽者只可參加一個組別，並只可遞交一份作品。參賽者必須同意並遵守本比賽的所有條款及細則。

組別	
公開組	香港居民
中學組	香港中學學生
小學組	香港小學學生

### 作品基本規格

參賽作品必須符合以下要求：

- 文件夾設計須符合「資訊勿亂放 真偽要認清」的主題，以喚起對網絡安全的意識，遵守網絡禮儀和法例。
- 文件夾分為正、反兩面，每面尺寸均為國際標準紙張尺寸 A4 (210 mm x 297 mm)，參賽者必須同時遞交兩面的設計。
- 作品必須為彩色，如包括文字內容，內容應為中文或英文。
- 參賽者可採用任何繪畫工具，例如：蠟筆、水彩、木顏色或電腦軟件等。
- 若為手繪作品，作品須於參賽表格中的文件夾外框內設計。
  - 遞交手繪作品時不應摺疊。手繪作品可掃描成電子圖像檔（解像度為 300 dpi 或以上並使用 PNG、JPG、TIFF 或 BMP 格式）於網上或以電郵遞交。
- 若利用電腦軟件繪畫，參賽者須下載文件夾外框的檔案 ([https://www.cybersecurity.hk/folder\\_frame\\_chi.ai](https://www.cybersecurity.hk/folder_frame_chi.ai)) 並加以設計。
  - 參賽者須提交電腦繪畫原始檔，並附上解像度為 300 dpi 或以上的 PNG、JPG、TIFF、BMP、AI 或 PSD 格式的圖像檔。原始檔解像度須為 300 dpi 或以上的 CMYK 四色印刷模式，並不得使用電腦軟件上的預設圖案。

- 參賽者必須在參賽表格上列明作品名稱，並附上不多於 200 字的設計說明。

## 截止報名日期

2022 年 8 月 8 日（星期一）

## 獎項

### 公開組獎項

獎品	
冠軍 (1 名)	三星電子 Galaxy Z Flip3 5G 智能手機
亞軍 (1 名)	iPad Air (第 4 代)
季軍 (1 名)	Apple Watch Series 7 (鋁金屬錶殼)
優異獎 (5 名)	Bose 消噪耳塞

### 中學組及小學組均設以下獎項

獎品	
冠軍 (1 名)	獎盃 + 港幣 1,500 元書券
亞軍 (1 名)	獎盃 + 港幣 1,000 元書券
季軍 (1 名)	獎盃 + 港幣 500 元書券
優異獎 (5 名)	港幣 300 元書券

每個組別入圍作品的參賽者，可獲得電子入圍證書乙張。未能入圍的參賽者，可獲得電子參賽證書乙張。

### 最積極參與學校獎

為推動學校及師生關注資訊保安，中學組及小學組分別設有「最積極參與學校獎」冠、亞、季軍各一名，表揚積極推動參與的學校。最多學生參與的三間學校可獲獎盃乙座。

### 公眾投票網上最具人氣獎

所有獲獎作品將於 2022 年 8 月下旬上載至「共建安全網絡」Facebook 專頁 (<https://www.facebook.com/buildsecurecyberspace>) 作公開投票，前三名最高「Like」票數的作品可獲「網上最具人氣獎」。

獎品	
冠軍 (1 名)	港幣 1,000 元現金券
亞軍 (1 名)	港幣 800 元現金券
季軍 (1 名)	港幣 600 元現金券

## 評審委員會

評審委員會由主辦機構、協辦機構及支持機構代表組成，選出得獎作品，並按以下評審準則評分。

## 評審準則

內容及表達	能夠貼合主題以喚起公眾對網絡安全的意識，遵守網絡禮儀和法例	50%
設計及創意	創作概念及設計原創性	25%
美術技巧	美觀性、繪圖技術及視覺效果	25%

## 結果公布

評審委員會的評審結果將於網絡安全資訊站 (<https://www.cybersecurity.hk/tc/contest-2022.php>) 公布，得獎者將個別獲通知領獎。

## 頒獎禮

頒獎禮將於 2022 年 9 月於生產力大樓舉行的「共建安全網絡」公開研討會上舉行。詳情於稍後公布。

## 遞交作品方法

### 方法一：[網上遞交](#)

參賽者須於下列網站填寫參賽表格及上載作品檔案：

<https://form.jotform.me/hkcert/securecyberspace2022>

請將文件夾的正面和背面設計圖壓縮為 1 個 ZIP 檔案遞交，檔案大小須為 10MB 或以下。如果遞交時有任何資料缺漏，該遞交將被視為無效。逾期遞交的作品恕不接受(網上遞交作品日期以收件人伺服器的時間標記為準)。

### 方法二：[電郵遞交](#)

參賽者須將 (i) 作品檔案及 (ii) 已填妥及簽署的參賽表格電郵至“[event@hkcert.org](mailto:event@hkcert.org)”。請於電郵標題上註明「『資訊勿亂放 真偽要認清』文件夾設計比賽」及參賽組別。

所有遞交檔案必須為 10MB 或以下。若有關檔案超過 10MB，請利用壓縮軟件壓縮至 ZIP 檔案。如果遞交時有任何資料缺漏，該遞交將被視為無效。逾期遞交的作品恕不接受(電郵遞交作品日期以收件人電郵伺服器的日期時間為準)。

### 方法三：[郵寄或親身遞交](#)

參賽者須將(i)作品/作品檔案及(ii)已填妥及簽署的參賽表格郵寄或親身於辦公時間（星期一至五上午九時至下午六時，公眾假期除外）遞交至以下地址<sup>\*註</sup>：

香港九龍達之路 78 號  
生產力大樓  
香港電腦保安事故協調中心

請於信封上註明「『資訊勿亂放 真偽要認清』文件夾設計比賽」及參賽組別。若有任何缺漏，參賽者將被取消參賽資格。逾期遞交的作品恕不接受（郵寄作品以郵戳日期為準）。

註：

- 甲、香港生產力促進局（生產力局）宣佈所有人士（包括生產力局員工、合約承辦商人員、訪客及公眾，獲豁免人士除外）在進入生產力大樓前必須出示已接種最少一劑新冠疫苗的紀錄證明。在新安排下，因年齡關係而未符合接種疫苗資格的人士可獲豁免。因健康原因而不適合接種並持有相關醫生證明書的人士，必須向局方出示三個月內簽發的相關醫生證明書及由政府認可醫療機構發出的 72 小時內有效核酸檢測陰性結果證明，待局方核實，方可進入大樓。
- 乙、生產力局對上述收緊措施會定期作詳細檢視，請瀏覽網頁 [www.hkpc.org](http://www.hkpc.org) 參閱最新資訊。

### 查詢

請致電 2788 5421 或以電郵 [event@hkcert.org](mailto:event@hkcert.org) 與香港電腦保安事故協調中心聯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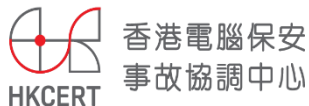
### 條款及細則

1. 每名參賽者只可參加一個組別，並只可遞交一份作品。如被發現重複參賽，參賽資格將被取消，所有參賽作品亦會作廢。
2. 參賽作品必須符合上述所列之**作品基本規格**。
3. 參賽作品一經遞交，參賽者不能修改、調換或退還。
4. 參賽作品不得包含暴力、淫褻或不雅內容。
5. 參賽作品必須為原創，不可抄襲或請他人代筆。
6. 參賽作品不可包含或引用任何公司或實體的任何名稱、產品或服務，或任何第三方的商標、標識或作任何品牌、產品或服務的推廣。
7. 參賽者必須保證其作品未曾以任何形式作公開發表，且不會侵犯任何版權或知識產權。如參賽作品曾參加其他比賽，參賽者須確定有關作

品版權不屬於任何個人/團體/機構。如參賽作品產生任何版權糾紛，均由參賽者自行承擔所有法律責任，一概與主辦及協辦機構無關。

8. 主辦機構有權不接受任何不恰當或不符合比賽主題和規格的參賽作品，如懷疑參賽作品侵犯他人知識版權或請他人代筆，有權取消其參賽或得獎資格。
9. 參賽作品一經遞交，其版權將歸主辦機構所有。參賽者須同意主辦及協辦機構可隨時為任何目的展示、複印、複製、使用或修改其參賽作品，而主辦及協辦機構無須通知參賽者或向參賽者支付任何費用。
10. 參賽者同意並接受主辦及協辦機構以任何形式刊載、公開展示其作品及將有關作品製作成任何物品，例如於公開展覽會、主辦及協辦機構的網站、社交網站、流動應用程式及出版物中公開展示或刊載；將有關作品製作成紀念品、月曆及宣傳品等。
11. 主辦機構保留採用參賽作品全部或部分設計的權利，參賽者不得異議。
12. 主辦機構保留可隨時取代任何獎品的權利，無須事前通知。
13. 參賽者須應主辦機構邀請，參與比賽相關的宣傳活動。
14. 評審結果以評審委員會的決定為準，參賽者必須遵從評審委員會的決定，對評審結果不得異議。
15. 參賽者必須同意並遵守本比賽的所有**條款及細則**，包括此文檔、參賽表格及相關網站中有關本比賽的內容。
16. 所有參與比賽籌備及執行工作的人士均不得參加是項比賽，包括但不限於籌備委員會委員、評審委員會成員，以及上述人士的直系親屬。
17. 主辦機構保留解釋及修訂本比賽的**條款及細則**，及參賽表格所列載的所有其他條款及細則的權利，參賽者不得異議。
18. 根據《個人資料（私隱）條例》第 18 及 22 條，以及附表 1 第 6 原則，參賽者有權查閱和更改個人資料，並可獲得參賽表格上所填報個人資料的副本乙份。
19. 參賽者如欲查閱或更改有關參賽表格上之個人資料，或索取有關政策、守則及保存資料種類的資訊，可致函下列地址：  
香港九龍達之路 78 號  
生產力大樓  
香港電腦保安事故協調中心
20. 參賽者提供的個人資料將會在比賽結束後 12 個月內銷毀，按比賽**條款及細則**公布的姓名及學校名稱除外。
21. 如條款及細則的中、英文兩個版本有任何抵觸或不相符之處，應以英文版本為準。

## 主辦機構



## 協辦機構



## 全力支持



## 支持機構

